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信发展”）近日收到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信地产”）的通知，财信地产于近期将其所持有的财信发展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补充质押股数（股）	补充质押日期	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	股份性质
财信地产	是	5,000,000	2018-10-11	2019-8-30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74%	流通股
财信地产	是	5,000,000	2018-10-12	2019-8-30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74%	流通股
财信地产	是	6,600,000	2018-10-12	2018-12-13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7%	流通股
财信地产	是	3,000,000	2018-10-15	2019-2-18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0.44%	限售股
财信地产	是	5,000,000	2018-10-15	2019-2-18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0.74%	流通股
财信地产	是	22,520,399	2018-10-15	2019-2-18	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32%	流通股及限售股
合计		47,120,399				6.95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财信地产持有财信发展股份678,200,207股，占财信

发展总股本的61.63%；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678,200,196股，占其所持财信发展股份总数的99.9999%，占财信发展股份总数的61.6287%。

三、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其投资收益等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，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不会引起财信地产对其所持财信发展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，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财信地产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其他质押物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6日